股票简称:两面针 股票代码:600249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两面针
股票代码:600249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西柳州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柳州市桂中大道南端8号兆安现代城65栋15-1-1,16-1号
通讯地址:广西柳州市桂中大道南端8号兆安大厦16楼
一致行动人:柳州市元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住　　所:柳州市桂中大道南端8号兆安现代城65栋15-1-3号
通讯地址:柳州市桂中大道南端8号兆安现代城65栋15-1-3号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协议转让)

签署日期:2026年3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本次权益变动尚需通过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以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本次交易的经营者集中审查,在取得上述批准后,还需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审批程序能否通过及通过时间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标的公司、上市公司、两面针	指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柳州产投	指	广西柳州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柳州元宏	指	柳州市元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柳州市国资委	指	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西国控	指	广西国控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产投	指	广西产投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柳州经投	指	柳州市经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股份转让、本次交易、本次权益变动	指	广西国控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分别受让广西柳州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柳州市元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柳州市经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140,026,896股股份,3,013,937股股份和10,959,167股股份,分别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5.46%、0.55%和1.99%。本次权益变动后,广西国控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8.00%,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股份转让协议》	指	2026年3月[31]日,广西国控与柳州产投、柳州元宏、柳州经投签署的《关于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最近三年	指	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5年修正)》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柳州产投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西柳州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柳州市桂中大道南端8号兆安现代城65栋15-1-1,16-1号
注册资本	326562.3500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	268417.35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08/28
法定代表人	周云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00692784597Q
企业类型	地方国有企业
通讯地址	广西柳州市桂中大道南端8号兆安大厦16楼
通讯方式	0772-280877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土地整治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营期限	无固定期限

(二)一致行动人柳州元宏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柳州市元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北区白沙路16号杨柳郡棕榈苑1栋201号
注册资本	19749.3748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	17249.3748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3/09/21
法定代表人	蒙国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00198363549XH
企业类型	地方国有企业
通讯地址	柳州市桂中大道南端8号兆安现代城65栋15-1-3号
通讯方式	0772-2808776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金属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木材销售;金属矿石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住房租赁;家用电器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企业管理;项目策划与实施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互联网销售(除许可类商品);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用木材销售;办公设备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化肥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纺制品销售;纸浆销售;入造板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初级农产品收购;林业产品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国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热力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无固定期限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权及控制关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柳州市国资委持有柳州产投96.12%的股权,为柳州市产投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柳州市国资委为柳州产投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柳州市国资委是根据柳州市人民政府授权,代表柳州市人民政府对国家出资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政府机构。

(三)一致行动人的股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柳州产投持有柳州元宏100%的股权,为柳州元宏的控股股东,柳州市国资委为柳州元宏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柳州产投、柳州元宏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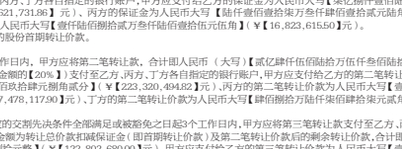

(四)信息披露义务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柳州产投无监事,柳州产投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居留权
周云祥	董事长、董事	男	中国	广西柳州市	否
罗革生	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	男	中国	广西柳州市	否
黄顺歌	董事	男	中国	广西柳州市	否
刘艳	董事	女	中国	广西柳州市	否
朱慧玲	董事	女	中国	广西柳州市	否
文兵	董事	女	中国	广西柳州市	否
叶粤宁	董事	女	中国	广西柳州市	否
王颖	财务负责人	女	中国	广西柳州市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柳州元宏无监事,柳州元宏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居留权
蒙国良	总经理、董事	男	中国	广西柳州市	否
江飞燕	财务负责人	女	中国	广西柳州市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述人员最近5年之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股股东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未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于上市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及自身经营布局需要,综合考量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行业发展趋势及股东整体利益后作出的审慎决策。

本次通过权益变动引入具备实力与丰富资源储备的广西国控,旨在为上市公司引入优质控股股东,助力上市公司优化控股结构、完善治理体系。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权益变动后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增持或者处置已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若发生权益变动之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2026年3月[31]日,广西柳州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柳州市元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柳州市经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广西国控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关于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柳州产投同意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140,026,896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5.46%)、柳州元宏同意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3,013,937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55%)、柳州经投同意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10,959,167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99%),以[7.9742]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广西国控。

本次权益变动后,广西国控直接持有两面针154,000,000股股份,占两面针总股本28.00%;广西产投持有两面针股份8,766,133股股份,占两面针总股本1.59%。广西国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广西产投合计持有两面针股份162,766,133股股份,占两面针总股本29.59%。广西国控将作为两面针的实际控股股东,广西国资委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国控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国资委将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股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柳州产投	183,360,652	33.34	43,333,756	7.88
柳州元宏	3,013,937	0.55	–	–

三、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收购对价

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目标公司经营财务状况、本次交易前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等各项情况,经各方协商一致确认,本次收购价格以本协议签署日前30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算术平均值为基准溢价35%,经合理协商调整后确认本次股份转让项下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7.9742]元/股,对应标的股份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亿贰仟捌佰零贰万陆仟捌佰】元整(¥【1,228,026,800.00】元),其中,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转让款人民币【壹拾贰亿贰仟捌佰零贰万陆仟捌佰】元(大写:【壹拾贰亿贰仟捌佰零贰万陆仟捌佰】元整)(¥【1,228,026,800.00】元),向丙方支付转让款人民币【壹仟捌佰零贰万陆仟捌佰元整】(¥【1,802,680.00】元),向丁方支付转让款人民币【壹仟捌佰零贰万陆仟捌佰元整】(¥【1,802,680.00】元)。

各方确认,该等转让价格为标的股份转让的最终价格,未来各方不会因二级市场股价的波动等因素调整转让价格,该等转让价格符合证券监管规定。

(二)收购对价支付及先决条件

1.保证金/首期转让价款

本协议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保证金人民币(大写)【捌亿伍仟玖佰陆拾壹万捌仟柒佰陆拾】元整(¥【859,618,760.00】元)(按转让价款总金额的70%)支付至乙方、丙方、丁方各自指定的银行账户,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保证金为人民币大写【柒亿捌仟壹佰陆拾贰万壹仟柒佰陆拾壹元整】(¥【781,621,731.86】元)、丙方的保证金为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壹拾柒万柒仟陆佰壹拾元整】(¥【61,173,412.64】元)、丁方的保证金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捌拾贰万陆仟陆佰壹拾伍元伍角】(¥【16,823,615.50】元)。

协议生效后,上述保证金自动转为标的股份首期转让价款。

2.第二笔转让价款

先决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第二笔转让款,合计即人民币(大写)【贰亿肆仟伍佰陆拾贰万伍千叁佰陆拾元整】(¥【245,605,360.00】元)(转让价款总金额的【20%】)支付至乙方、丙方、丁方各自指定的银行账户,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第二笔转让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亿肆千叁佰壹拾万零肆佰玖拾元整】(¥【223,320,494.82】元)、丙方的第二笔转让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千柒佰肆拾万肆千壹百壹拾元整】(¥【17,478,117.90】元)、丁方的第二笔转让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贰万陆千柒佰壹拾元整】(¥【4,806,747.28】元)。

3.第三笔转让价款:本协议第四条约定的交割先决条件全部满足或被豁免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第三笔转让款支付至乙方、丙方、丁方各自指定的银行账户,第三笔转让款的金额为转让总价款扣减保证金(即首期转让价款)及第二笔转让价款后的剩余转让价款,合计即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柒佰陆拾元整】(¥【122,802,680.00】元),其中,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转让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壹千零肆佰贰拾万贰佰肆拾贰元整】(¥【11,660,247.41】元)、丙方的第三笔转让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捌佰柒拾叁万玖千零伍拾捌元整】(¥【8,739,058.95】元)、丁方的第三笔转让价款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万零肆千叁佰捌拾叁元陆角伍分】(¥【2,403,373.64】元)。

(三)先决条件、交割与过户

1.交割的先决条件:各方履行本协议项下交割义务取决于以下全部条件得以满足:

1.1本次交易已获得各方有权国资监管机构的正式批准文件;

1.2目标公司已就本次交易按证券监管规定完成必要的信息披露(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变动报告书的公告等);

1.3本次交易已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或被豁免;

1.4本次标的股份转让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

1.5标的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查封等权利限制或过户障碍;

1.6各方在本协议项下所作的陈述与保证,截至交割日持续真实、准确、完整;

1.7在本协议签署日至交割日期间,未发生对目标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

2.交割手续:在甲方按照本协议第三条的约定将全部股份转让价款全额支付至本协议约定的乙方、丙方、丁方指定银行账户后【5】个工作日内,转让方和目标公司应负责准备并向中国结算提交办理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所需的全部文件,甲方应予以必要配合。

3.交割完成:标的股份在中国结算的登记过户手续办理完毕,且甲方被登记为标的股份合法持有人之日,视为交割完成。

4.后续事项:转让方应促使目标公司在交割完成后及时公告股份变动报告,同时,转让方还应配合甲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董事改选、高管变动等后续事宜。自标的股份过户至甲方名下之日起,与标的股份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均由甲方享有及承担。

第五条 过渡期安排

5.1 在过渡期内,转让方承诺:

5.1.1 不就标的股份设置任何新的权利负担,或进行任何形式的处置;

5.1.2 善意行使股东权利,以审慎尽职的原则行使目标公司股东权利,确保目标公司不发生以下情形:

5.1.2.1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终止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或导致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许可或证照被吊销、撤回或取消;

5.1.2.2 对其章程或股东会或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任何修订,但根据相关法律需要正常修订的除外;

5.1.2.3 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5.1.2.4 发行任何股票、债券或其他证券(或任何期权、认股权证或购买股权的其他权利);

5.1.2.5 通过任何股权合并、新设合并、业务整合、资本重组、重组或其他非常规业务交易计划;

5.1.2.6 为了主营业务范围之内或之外的新项目增加或承诺增加大额资本支出;

5.1.2.7 在本次收购完成前支付任何分红或进行任何其他分配(本协议签署之前已形成分红或其他分配决议的除外);

5.1.2.8 赎回、回购或另行重新取得、分拆、合并或重新划分其股本;

5.1.2.9 进行重大关联交易;

5.1.2.10 实施重大资产重组;

5.1.2.11 除因开展现有正常生产销售经营所发生的事项和投资完成决策并正常履行已签署的协议事项外,任何出售、租赁、转让、许可、抵押、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置目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单笔500万元以上资产(含无形资产);但因正常生产销售经营所产生的单笔500万元以上处分事项应当按照目标公司制度进行,并应取得书面同意;

5.1.2.12 在全部或部分业务、资产或权利上设定抵押、留置权或质押(不论是以固定或浮动抵押、质押或其他任何形式);

5.1.2.13 对外提供任何的担保或保证,但目标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目标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截至本协议签署日目标公司集团成员已经签署的贷款协议续期(未增加贷款金额)导致的担保合同重新签署(未改变担保关系)、用于担保续期后的贷款债权除外;

5.1.2.14 除在正常业务经营过程中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取得贷款外,进行任何借贷或取得任何金融贷款工具;

5.1.2.15 改组董事会或更换董事人选;

5.1.2.16 解聘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大幅提高现任董事及高管的薪酬。

5.1.3 如发生可能对标的股份或目标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及目标公司。

5.1.4 过渡期内,若转让方或目标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在履职时存在主观过错,应按照本协议约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5.1.5 不得采取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向任何第三方转让目标公司股票,或直接或间接地与任何第三方作出关于目标公司股票转让的任何承诺、签署备忘录、合同或与本次标的股份转让相冲突,或包含禁止或限制目标公司股票转让的备忘录或合同等各种形式的法律文件。

5.2 过渡期损益:各方同意,目标公司在过渡期期间实现的收益和亏损均归目标公司享有和承担。

第六条 收购方的陈述与保证

6.1 收购方向转让方作出如下陈述与保证:

(1)甲方依法注册并合法存续,其具备签署和履行本协议的完全权利和能力,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2)甲方应按照协议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各阶段股份转让价款。

(3)甲方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收购目标公司的情形。

(4)甲方作严格遵守证券监管规定,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七条 转让方的陈述与保证

7.1 转让方均为依法注册并合法存续,具备签署和履行本协议的完全权利和能力;其对标的股份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有权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或负担。

7.2 转让方签署和履行本协议均已获得所有必要的内部批准和授权。

7.3 乙方向甲方作出如下陈述和保证,乙方为目标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关于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1)目标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开披露的任何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股及募资文件、定期报告、临时公告、中介机构核查意见、声明与承诺等)均真实准确完整,该等信息构成甲方对本次标的股份转让的信赖基础。

(2)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已获得使其能够拥有、运作和使用其重要资产,从事其目前从事的业务,以及销售和提供目前销售的产品和服务所必需的许可、准许、批准和其他授权。

(3)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有权享有并使用与其业务有关的版权、专利、商标、设计、商业名称、技术、专有技术、商业秘密或其他可以登记或不可登记的知识产权。

(4)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了财务报表。目标公司的账目,按一贯性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公允地反映了目标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财务信息重大会计差错或任何法定需要调整之事项。

(5)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根据中国法律向中国的税务机关办理了一切必要的税务登记手续,其符合税务机关规定的一切要求。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所适用的税率,所享受的任何税收优惠政策(如有)及财政补贴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厅规章的规定。交割日前,目标公司已按中国税务机关规定的期限缴付所有应缴税款或费用等,不存在任何需要缴纳罚款、罚息或附加金或罚金的情形或可能性。

(6)除已公开披露的情况外,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存在对任何其他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但法保证和以自有资产提供担保。

(7)除已公开披露的情况外,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存在可能对目标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债务及或有负债(包括但不限于:未体现在目前财务报表中的对外担款、预收账款、应付账款、应缴税金、应付职工薪酬;任何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任何重大的争议、诉讼、仲裁、税务、行政处罚及任何重大潜在纠纷等)。

7.4 若本次交易需开展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转让方应需并且促使目标公司积极协助甲方开展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的工作。

7.5转让方均已按甲方要求向甲方披露了可能对本次收购产生重大影响的所有信息和文件,未向甲方隐瞒标的股份上设立的任何担保物权或其他可能影响甲方利益的瑕疵;向甲方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是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的。

7.6 转让方共同对在本协议项下应承担的全部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八条 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及安排

8.1转让方应配合甲方完成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改组、任免程序。转让方应负责促使目标公司相关现任董事及管理人员,按照甲方的要求向目标公司提交辞职报告,辞去董事及管理职务,确保目标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顺利完成改组、任免,涉及公司治理的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选举换届、任免工作,甲方和转让方按照目标公司章程规定执行。

8.2在标的股份过户登记至甲方名下后,转让方放弃对目标公司董事会的非独立和独立董事提选人的提名,由甲方向目标公司董事会提名6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转让方应配合促使目标公司股东及董事会通过上述选选议案。上述公司董事会成员改选工作应于

股票简称:两面针 股票代码:600249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的主要内容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前姓名/名称	变更后姓名/名称
控股股东	√是 □否	广西柳州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国控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方式	√协议转让 □司法划转/拍卖 □定向增发 □被产重整引入重整投资人 □表决权委托 □行政划转或者变更 □一致行动关系内部转让 □一致行动协议签署/解除/变更 □要约收购 □间接收购 □表决权放弃 □继承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 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系广西柳州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集团"或"柳州产投")、柳州市经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柳州经投")、柳州市元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元宏")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广西国控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国控")转让所持有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两面针"、"上市公司"或"公司")154,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8%)及其对应的表决权,转让价格7.9742元/股,转让总价1,228,026,800元人民币。

2、本次权益变动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涉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柳州产投变更为广西国控,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由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柳州国资委")变更为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西国资委")。

3、广西国控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自取得股票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但同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转让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除外。

4、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职工安置事宜。

5、本次权益变动尚需经柳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核批准,并取得反垄断主管部门对本次交易涉及经营者集中审查通过,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控制权转让事项能否通过相关部门审批及通过审批的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6、本次股份转让能否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概述

本次权益变动前,柳州产投、柳州元宏和柳州经投分别持有公司股份183,360,65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3.34%)、3,013,93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55%)、10,959,16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9%)。柳州产投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全资子公司柳州元宏与柳州产投构成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柳州国资委。

2026年3月31日,广西国控与柳州产投、柳州元宏、柳州经投签署《关于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柳州产投拟将持有公司140,026,896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5.46%)、柳州元宏拟将持有公司3,013,937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55%)、柳州经投拟将持有公司10,959,167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99%)转让给广西国控,合计转让154,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8%),转让价格7.9742元/股,转让总价1,228,026,800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产业集团变更为广西国控,实际控制人将由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两面针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暨控制权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为了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停复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26年4月1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二、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2026-016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的进展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两面针")控股股东广西柳州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集团")正在筹划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事宜,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现产业集团已与相关方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0249	两面针	A股 复牌			2026/3/31	2026/4/1

一、股票停牌情况

因公司控股股东产业集团正在筹划涉及所持有公司股份转让事宜,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600249,证券简称:两面针)自2026年3月30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二、进展情况及复牌安排

公司控股股东产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柳州市元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元宏")、柳州市经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柳州经投")于2026年3月31日与广西国控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国控")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产业集团拟将持有公司140,026,89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5.46%)、柳州元宏拟将持有公司3,013,93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55%)、柳州经投拟将持有公司10,959,16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9%)转让给广西国控,合计转让154,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8%),转让价格7.9742元/股,转让总价1,228,026,800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产业集团变更为广西国控,实际控制人将由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两面针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暨控制权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为了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停复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26年4月1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股票简称:两面针 股票代码:600249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两面针
股票代码:600249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西国控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南宁市青秀区枫林路18号广西国控大厦一层至二十四层办公
通讯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枫林路18号广西国控大厦一层至二十四层办公
一致行动人:广西产投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南宁市青秀区枫林路18号宏柱大厦15层
通讯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枫林路18号宏柱大厦15层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增加(协议受让)

签署日期:2026年3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本次权益变动尚需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以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本次交易的经营者集中审查,在取得上述批准后,还需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审批程序能否通过及通过时间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标的公司、上市公司、两面针	指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西国控	指	广西国控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农垦集团	指	广西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国控管用名
一致行动人/广西产投	指	广西产投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农垦	指	广西农垦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控股股东
广西区国资委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柳州产投	指	广西柳州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柳州元宏	指	柳州市元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系柳州产投全资子公司
柳州经投	指	柳州市经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股份转让、本次交易、本次权益变动	指	广西国控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分别收购广西柳州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柳州市元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柳州市经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140,026,896股股份,